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_通識教育中心_系所中心

114 學年度第1 學期 教師留校時間表

教師姓名:柯香君 職級:副教授 聯絡電話:0920410880 辦公(研究)室:D310、604

イスローフ	住石・州	1 1 1	郎 秋・町 秋	195 01	子电码・02	20110000	741	A (5) 70	7至・10310	001
節次	時間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	節次	時間	星期六	星期日
1	08:20 至 09:10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	08:20~09:05 文學賞析 與應用 D408 進二餐三甲	中文閱讀 與思辨 I502 四幼一甲	隔週一天 研發假	1	08:20 至 09:05		
2	09:20 至 10:10						2	09:10 至 09:55		
3	10:20 至 11:10	創新與創業 D307 四食三甲	留校時間	食品華語 閱讀與寫作 I406 四食三 A	課業診療		3	10:00 至 10:45		
4	11:20 至 12:10						4	10:50 至 11:35		
5	12:10 至 13:00						5	11:40 至 12:25		
6	13:00 至 13:50	留校時間	中文閱讀 與思辨 H509 四護一甲	輔導時間	留校時間	隔週一天 研發假	6	13:00 至 13:45		
7	14:00 至 14:50						7	13:50 至 14:35		
8	15:00 至 15:50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		8	14:40 至 15:25		
9	16:00 至 16:50						9	15:30 至 16:15		
10							10	16:20 至 17:05		
11							11	17:05 至 17:50		

112.08人事室製表

教師核章:	主任核章:	 日期:_	年	_月_	日
說明:					

- 1. 請遵守本校專任教師聘約第八條之相關規定即:專任教師兼行政工作,學期間應每週到校五日;未兼行政工作者,學期間應每週到校四日半。惟為因應研發需要,專任教師得申請每週 半日研發假。
- 2. 填表請註明授課時間(註明科目及地點)、班週會時間(2小時)、 輔導時間(2小時)、課業診療時間(2小時)、研發假、校外兼課時間(科目及學校名稱)、在職進修時間、留校時間…等。
- 3. 各系所中心審核後正本送人事室備查,一份由各系所中心公布於教師研究室。